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与区博物馆、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合署办公。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物、博物馆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对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可移动文物的征集、收藏、保管、陈列、展示，充实博物馆展品的内容，提高展品的内涵；对馆藏文物按有关规定进行妥善保管，采取有效措施，防火、防盗，确保藏品库房和展厅文物安全；举办与本馆性质与任务相适应的各类展览和社会教育活动，负责拟定临时展览计划并组织实施，发挥宣传窗口作用；负责全馆开放区域观众的接待服务和管理，负责陈列展览的导览和讲解员（志愿者）招募、培训和组织管理，负责文化创意品牌建设及文化产品开发等；对本区区域内的文物保护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宣传贯彻国家文物保护法；收藏管理文物藏品并利用藏品进行爱国主义的宣传教育及有关科研工作；配合基本建设，抢救性发掘整理文物；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其代表性传承认的调查、申报、评审、认定和管理工作；承办市、区两级文化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构成

为大渡口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文物保护部、藏品保管部、宣传教育部、非遗保护部、安全保卫部等。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 25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4.9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0.1 万元，主要是正常增加薪级工资。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 254.9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7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0.1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0.1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4.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4.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增加薪级工资以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由财政局统一预算口径等，主要用于保障区文管所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63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7 万元，主要原因是博物馆免费开放运行专项经费缩减等，主要用于区博物馆免费开放运行维护及宣传展示、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等重点工作。

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5.2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69 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与 2020 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6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使用年限较久，老化严重，故增加公务用车维修维护费用。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49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9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63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

用车 1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杨素英，联系方式：023-68540817

表1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549,409.87	一、本年支出	2,549,409.87	2,549,409.8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49,409.8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教育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科学技术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2,766.64	2,402,766.6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4.45	73,974.4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5,681.55	35,681.55		
		住房保障支出	36,987.23	36,987.23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数	2,549,409.87	支出总数	2,549,409.87	2,549,409.87		

表2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48,297.76	2,549,409.87	919,409.87	1,63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5,021.02	2,402,766.64	772,766.64	1,630,0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20702	文物	2,355,021.02	2,352,766.64	772,766.64	1,580,0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2070205	博物馆	1,57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705,021.02	772,766.64	772,76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98.72	73,974.45	73,97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198.72	73,974.45	73,974.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32.48	49,316.30	49,316.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66.24	24,658.15	24,65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78.66	35,681.55	35,681.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78.66	35,681.55	35,681.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78.66	29,281.55	29,281.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0.00	6,400.00	6,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99.36	36,987.23	36,987.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99.36	36,987.23	36,987.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99.36	36,987.23	36,987.23	

表3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19,409.87	638,618.17	280,791.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8,618.17	638,618.17	
30101	基本工资	157,572.00	157,572.00	
30102	津贴补贴	6,192.00	6,192.00	
30107	绩效工资	144,462.84	144,462.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316.30	49,316.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658.15	24,658.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81.55	29,281.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48.10	5,548.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987.23	36,987.23	
30114	医疗费	6,400.00	6,4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8,200.00	178,2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791.70		280,791.70
30201	办公费	10,000.00		10,000.00
30211	差旅费	81,280.00		81,28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0.00		4,000.00
30226	劳务费	30,000.00		3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6,164.54		56,164.54

30229	福利费	4,727.16		4,727.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900.00		48,9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20.00		45,720.00

表4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36,000.00		32,000.00		32,000.00	4,000.00	52,900.00		48,900.00		48,900.00	4,000.00

表5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6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49,409.8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事业收入预算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预算		教育支出	
其他收入预算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2,766.6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4.4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5,681.55
		住房保障支出	36,987.23
本年收入合计	2,549,409.87	本年支出合计	2,549,409.8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549,409.87	支出总计	2,549,409.87

表7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非教育收费收入	教育收费收入			
合计		2,549,409.87		2,549,409.8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2,766.64		2,402,766.64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00.00		50,000.00							
	文化创意与保护	50,000.00		50,000.00							
20702	文物	2,352,766.64		2,352,766.64							
	文物保护	80,000.00		80,000.00							
	博物馆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文物支出	772,766.64		772,76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4.45		73,97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74.45		73,974.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16.30		49,316.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58.15		24,65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81.55		35,681.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81.55		35,681.55							
	事业单位医疗	29,281.55		29,281.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0.00		6,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7.23		36,987.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87.23		36,987.23							
	住房公积金	36,987.23		36,987.23							

表8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49,409.87	919,409.87	1,63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02,766.64	772,766.64	1,630,00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50,000.00		50,00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0,000.00		50,000.00			
20702	文物	2,352,766.64	772,766.64	1,580,0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0,000.00		80,000.00			
2070205	博物馆	1,500,000.00		1,500,00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772,766.64	772,766.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4.45	73,97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74.45	73,974.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16.30	49,316.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58.15	24,65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81.55	35,681.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81.55	35,681.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281.55	29,281.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0.00	6,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87.23	36,987.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87.23	36,987.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987.23	36,987.23				

表9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预算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预 算	其他收 入预算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非教育收 费收入预 算	教育收费 收入预算			
合计	490,000.00		490,000.00							
货物类	490,000.00		490,000.00							

表10

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物管理所	支出预算总量	254.9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163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1. 博物馆免费开放方面：完成全年博物馆社会服务目标包括临时展览、社教活动等；做好博物馆各项设备日常维护和管理工 作；做好单位内部安全保卫工作，保证博物馆安全正常运行；				
	2. 保护方面：开展文物保护单位安全保护和日常巡查工作，完善文物“四有”档案，确保全年无文物安全事故发生；做好馆藏重要出土文物预防性保护工作及展品征集工作，丰富藏品数量；				
	3.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方面：完成市级、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年度考核工作；利用优秀传统文化节日开展各类非遗展演展示活动，促进代表性传承人开展生产、授徒传艺、展示交流等活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三季度预算执行进度	10	%	≥	75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10	%	=	100
	部门预算按时公开率	10	%	=	100
	博物馆全年开放天数	5	天	≥	210
	参观者对本馆各项陈列展览的解说服务满意	5	%	≥	80

绩效指标	博物馆全年接待观众量	10	万人次	\geq	10
	举办临时展览数	10	个	\geq	4
	开展社会、科普教育活动次数	10	场次	\geq	20
	藏品征集数	10	件 / 套	\geq	30
	文物保护单位安全事故发生率	10	%	=	0
	文物保护“四有”工作完成率	5	%	\geq	50
	组织参加非遗展演、展示、展销活动的非遗项目数	5	项	\geq	2

表11

2021年区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元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李国洪	联系人*:	朱靖远	联系电话*:	68540007
计划开始日期*:	2021/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1/12/31	
项目当年预算(元)*:	80000		项目上年预算(元):	80000	
项目是否追加追减*:	0		追加追减后金额(元):	0	
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本项目根据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和市政府对区目标考核工作要求，保障本单位用于对各文物保护单位与大型基本建设活动的规划管理；对文物保护单位及文物藏品的规范管理；消防安防措施设备到位等专项业务工作的支出。				
立项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p> <p>(2) 《国家文物局、中央编办、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建设部、文化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文物保护“五纳入”的通知》（文物办发〔2003〕26号）；</p> <p>(3) 《国务院关于加强文物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17号）；</p> <p>(4)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通知》（渝文物〔2012〕104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16〕26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8〕3号）《大渡口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大渡口府发〔2016〕13号）；</p> <p>(5)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p> <p>(6) 重庆市委改革办《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实施意见》</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文物保护法律法规、重庆市委改革办《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利用的实施意见》和市政府对区目标考核工作任务要求，结合我区文物资源现状，通过本年度项目实施，依法开展文物调查、登记、定级和日常巡查工作，及时全面掌握文物保存状况和保护需求，更好的做好各文物保护单位和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利用基础性工作，常态化开展文物建筑和博物馆消防安全检查工作，有利于提升文物、博物馆单位的安全防范能力和水平，有利于促进文物保护成效明显、文物资源利用效能显著增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事业单位内控制度有关规定，规范加强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并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用好资金；2020年重点工作：1、加强全区文物安全和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工作，本年度全面完成文物库房和展厅局部设备改造工作。2、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对重点砖木或木结构古建筑的安全隐患整改。3、抢救濒危石刻和塔式建筑，对石质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抢险保护修复。4、加强文物安全巡查，确保全年文物安全零事故。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季度结合城市提升行动开展文物本体及周边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第二、三季度开展展品征集及设备购置工作；第四季度开展文物安全隐患整改工作。
项目总目标*:	完成全年文物保护责任评估，加强全区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传承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做好文物保护单位安全保护和日常巡查工作；做好馆藏重要出土文物预防性保护工作及展品征集工作等。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目标内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指标解释	目标值说明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一季度资金使用率	≥25%	按照项目进度支出资金	
		二季度资金使用率	≥50%	按照项目进度支出资金（从第一季度累计）	
		三季度资金使用率	≥75%	按照项目进度支出资金（从第一季度累计）	
		四季度资金使用率	1	按照项目进度支出资金（总计）	
		预算执行率	1	考察实际拨付资金额占预算安排资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考察合同要素是否明确、清晰，合同双方是否按照合同规定履行职责。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考察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产出目标	数量	藏品征集数	≥30件 / 套	考察展品征集情况。	包括市场购买以及接受社会捐赠。
	质量	文物保护单位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考察文物保护单位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确保全年无文物安全事故发生。
		文物保护“四有”工作完成率	≥50%	考察文物保护“四有”工作，“四有”包括：有保护范围，有保护标志，有记录档案和有保管机构。	文物保护范围的划定及确定保护范围需由政府会议审议通过。
	时效	排除文物安全隐患的时限性	及时	考察文物安全隐患排除情况。	按时做好文物安全巡查工作，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及时整改。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全区文物保护状况提升情况	提升	考察全区文物保护状况提升情况。	做好文物保护“四有”工作，按时巡查文物安全，使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满意度	公众对文物保护现状的满意度	≥80%	考察公众对文物保护现状的满意度。	文物保护单位周边人群÷全区总人口×1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文物保护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察文物保护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藏品丰富度	丰富	考察征集工作是否对丰富和完善藏品体系作用情况。	